丰都县虎威镇人民政府

关于调整碧溪河水质巩固提升行动工作专班的通 知

各村（居）委、镇级相关部门：

为进一步巩固碧溪河水质，确保2025年碧溪河市级考核斑竹断面达到Ⅲ类水标准，经研究，决定调整碧溪河水质巩固提升行动工作专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成立碧溪河水质提升攻坚专班

**组 长：**刘 政 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**副组长：**周亚权 镇党委委员、人大主席

刘 兵 镇副镇长

文海波 镇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

**成 员：**杨勋珍 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主任

刘坤荣 村镇建设服务中心主任

李继容 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干部

陈 蓉 产业发展服务中心主任

鲁 超 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

刘黎明 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

余秉高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主任

陈旬堂 名山派出所所长

各村（社区）书记

专班组长对碧溪河水质提升负总责。副组长负责统筹协调专班日常事务，处理、协调、推进巩固提升的相关工作。办公室设在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办公室，由刘坤荣同志负责日常具体工作。

二、工作职责

负责制定丰都县虎威镇碧溪河水质巩固提升行动方案，加强日常执法监管，不定期对流域内生活污水、餐厨垃圾、工业企业、污水处理厂、畜禽养殖等开展巡查，及时发现问题，处置和交办问题；跟踪督办问题整改落实情况，建立督办工作台账；对问题整改落实不到位等问题，在镇重要会议上进行通报批评；对履职不力，建议提出追责问责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建立巡查机制。工作专班要采取调查研究、明查暗访等方式，每周巡查碧溪河流域不少于2次，重点发现流域存在的生态环保问题，并跟踪督促整改。

（二）建立例会制度。工作专班定期召开碧溪河流域工作会，听取、协调解决碧溪河水环境保护中的问题及相关清理。

（三）建立信息报送制度。工作专班要深入实地督查指导，并以适当方式通报有关情况。

丰都县虎威镇人民政府

2025年9月17日

丰都县虎威镇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 2025年7月17日印发